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106學年度實施環境教育 6 年 8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1) 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06年 2 月 ~ 6月	導師時間	校園綠化	澆水	每天10分鐘
二	106年 2 月 ~ 6月	導師時間	資源回收	資源回收	每星期五
三	106年 2 月 ~ 6月	打掃時間	環境整潔	落葉打掃	每天15分鐘
四	106年 2 月 ~ 6月	彈性	龜影史記	認識校園植物	120分

(2)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1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1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2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2 成果照片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105學年度實施環境教育 6 年 8 班成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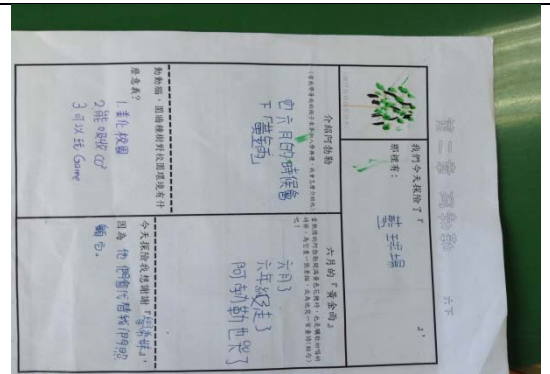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4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4 成果照片